

桃園市立龍潭高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題綱

壹、時間：113 年 10 月 15 日（二）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點：鐸聲樓四樓第二會議室

參、主席：陳校長勝利

紀錄：曾煒玲

肆、出席人員：見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學習歷程檔案雖已推行多年，但仍須提醒老師及同學各項議程以協助學生完整並豐富學習歷程檔案。

陸、工作報告：

1.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及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每學期至少得召開一次會議討論學習歷程檔案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
2. 教育部宣導：教師不得對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成果進行成績評分和評論、高三下提交時間將區分為學術群（高中）與專業群（高職），學術群提交時間往年在 4 月左右、專業群在 5 月左右將依國教署來文辦理。
3. 現正進行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度勾選結束，10/1 日起開放行政提交至中央資料庫，最遲於 10/28 日前完成提交及產製收訖明細。
4. 本學期相關作業流程、宣導與工作坊：

	工作項目	作業期程
1	高二高三提交 112 學年度資料	10/31（四）前完成提交確認程序
2	高一學習歷程檔案製作宣導	生涯規劃課 （電機一、機械一、園藝一、造園一因無生涯規劃課，將另安排 10/30(三) 6-7 節時間宣導）
3	學習歷程檔案上機操作	資訊科技或生活科技課（造園、園藝另約時間）
4	高三多元入學暨學習歷程檔案家長說明會（線上）	11-12 月擇一日晚上進行（家長自由報名）

5. 112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概況：

學年度	學期	年級	學生人數	已上傳課程 學生人數	學習成果 總件數	課程成果認證 成功總件數	每人平均上傳件數 （認證成功/人數）
112	1	1	419	217	629	610	1.45
112	1	2	426	214	819	811	1.90
112	1	3	428	120	269	261	0.61
112	2	1	419	180	587	559	1.33
112	2	2	426	194	640	632	1.48
112	2	3	428	82	168	161	0.38

柒、討論題綱

第一案：龍高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各項目之上傳時間，請討論。

說明：須訂定各項目應上傳之時間

蒐集項目	內容	記錄方式	負責人員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校級、班級)	學生入學後登錄、陳報學籍	教務處註冊組
	社團幹部紀錄	第一學期：114年1月5日前 第二學期：114年6月16日前	學務處
修課紀錄	學業成績	第一學期：依來文規定期程內上傳 第二學期：依來文規定期程內上傳	教務處註冊組
	課程諮詢紀錄 (學期結束截止)	第一學期：114年1月20日前 第二學期：114年6月30日前	課程諮詢師
課程學習 成果	課程學習成果 (結業式後兩周)	第一學期：114年2月6日前 第二學期：114年7月15日前	學生
	任課教師認證	第一學期：114年2月14日前 第二學期：114年7月31日前	任課教師
多元表現	彈性學習時間 團體活動時間 其他表現	學年：114年7月31日前	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龍高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學習表現之上傳件數，請討論。

說明：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則訂定學生於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學習表現每學年應勾選之件數，而學生可上傳之項目則需透過工作小組會議決定。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學習表現
學生應勾選之件數	6件/每學年	10件/每學年
學生可上傳之件數	至多 20 件/每學期	至多 20 件/每學期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修正，請討論。

說明：依規定辦理修正，經工作小組會議討論後須於校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中午 12:30)